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玉山學術獎設置辦法

2015.11.20 學術委員會訂定

2015.12.28 院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提升國內優秀管理學術水準，獎勵本院教師於世界頂尖期刊發表研究成果，特訂定辦法。

第二條 為審議與遴選玉山學術獎得主，應設玉山學術獎審議委員會。委員會置委員 9 人，由本院學術委員會教師代表擔任，召集人由本院學術副院長擔任。委員被推薦人者，應迴避之。

第三條 本辦法之遴選對象，為有著作發表於院訂頂尖期刊之本院專任教師。

第四條 本獎勵每學期辦理一次，上學期之申請截止日為 10 月 1 日，下學期之申請截止日為 4 月 1 日，在申請截止日前一年內投稿被接受或刊登之學術論文（通訊 correspondence、評論 review、書評 book review、訂正 correct、回覆 reply、編後語 editorial 等非學術論文則不在補助範圍），且以「政治大學」名義發表者始得提出申請。

〔備註〕本補助適用於 2015 年 9 月 1 日後發表（包含已被接受者）之學術論文。

第五條 本院期刊審定小組由 8 至 10 名委員組成，學術副院長為召

集人，其餘由本院學術委員會議教師代表擔任。期刊審定小組應於每年二月底以前，參考國際具有公信力之期刊分類及科技部最近完成之各學門期刊分級（或排序）名單，決定符合本院頂尖之期刊名單。

第六條 申請著作應符合(1)應於出版刊登時載明受玉山學術獎之獎助或贊助；(2)所提著作不得已接受校內相關獎勵或與上次得獎時所提著作重複者。違反前開規定者，應於事後追回獎金與獎牌。

第七條 獎勵標準

著作刊登於玉山學術獎認列頂尖期刊者：

- (1) 單一作者，每篇頒予新台幣 100 萬元
- (2) 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每篇頒予新台幣 70 萬元
- (3) 其他：每篇頒予新台幣 50 萬元

獎金由玉山銀行與財團法人玉山文教基金會捐贈

第八條 申請時應檢附申請書、代表作品，於規定時間前提送本院。

第九條 每年通過審查之得獎人，送請捐贈方備查後頒發【玉山學術獎】。得獎人應公開分享研究成果。

第十條 本辦法規範未盡事宜者，由學術委員會視執行狀況修正之。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玉山學術獎認列頂尖期刊

類別	期刊名稱
一般管理領域 (含策略、國際企業、組織、人資)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Strategic Management Journal
財務領域	Journal of Finance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Review of Financial Studies
行銷領域	Journal of Marketing
	Journal of Marketing Research
	Journal of Consumer Research
會計領域	Journal of Accounting Research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The Accounting Review
資訊管理領域	MIS Quarterly
	Information Systems Research
作業管理領域	Management Science
	Operations Research
	Journal of Operations Management
經濟領域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Econometrica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